

大同大學人工智慧學分學程修習規定

民國108年1月24日電資學院院課程委員會初訂通過

民國108年3月14日電資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民國108年3月28日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

民國108年4月18日教務會議核備通過

- 一、本修習規定依據「大同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訂定之。
- 二、**設置宗旨**：近年來各行各業對於人工智慧相關技術之人才需求日益遽增，人工智慧學程(以下簡稱本學程)乃針對產業需求，開設核心、進階、與實務相關課程，結合學校及業界教師專長，藉由實驗與專題，提升學生實作及系統整合能力，培育理論基礎與實作能力兼備之人才。
- 三、**適用對象**：本學程提供全校各系所學生選讀。
- 四、**學程規定**：本學程所規劃之科目包括：核心課程（7學分）、進階課程（至少10學分）、實務課程（至少5學分）合計至少需修得22學分，得於畢業前向教務處申請本學程證書。
- 五、**課程規劃**：本學程所規劃課程如下

一、核心課程(7學分)			
課程代碼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新開	Python 程式語言基礎	1	
I2610 G2030	線性代數	3	
I2620 E2070	機率統計	3	
二、進階課程(至少10學分)			
新開	深度神經網路實驗	1	
I3360	資料庫系統	3	
I4810	人工智慧	3	
E5770	類神經網路	3	
E4680	模糊系統	3	
I5980	資料探勘	3	
I5560	影像處理	3	
I5840	自然語言處理	3	
I4560	圖型識別	3	
I5790	機器學習	3	
三、實務課程(至少5學分)			
課程代碼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I5870	電腦視覺	3	
E4650	機器人系統	3	
N5780	巨量資料分析	3	
新開	AI 實務專題	2	

- 六、本規定經院、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，並經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